

穆棱市人民法院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穆棱市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 (1)、依法审查和实施应由本院审理的案件的立案工作；
- (2)、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3)、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复查对本院发生法律效力效力的判决、裁定的申诉案件和审理提起再审的案件；
- (4)、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刑事、民商事、行政抗诉案件；
- (5)、领导和监督派出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 (6)、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上级法院交办的或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已发生法律效力效力的判决、裁定；
- (7)、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8)、搞好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和法庭建设；按照权限管理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本院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9)、负责法院财务管理和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管理及分配；

(10)、负责全院的监察工作；配合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做好纪检工作；

(11)、管理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12)、做好本院行政后勤事务管理和服务工作；

(13)、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14)、承办其它应由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穆棱市人民法院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8个，包括：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诉讼服务中心、执行警务局、民事审判庭、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派出机构1个，为下城子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77.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671.5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8.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7.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6.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85.8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84.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1
总计	30	1,986.58	总计	60	1,986.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85.81	1,977.29	0.00	0.00	0.00	0.00	8.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3.01	1,664.49	0.00	0.00	0.00	0.00	8.53
20405	法院	1,665.61	1,664.49	0.00	0.00	0.00	0.00	1.13
2040501	行政运行	1,267.87	1,26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62	39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13	0.00	0.00	0.00	0.00	0.00	1.1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40	0.00	0.00	0.00	0.00	0.00	7.4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7.40	0.00	0.00	0.00	0.00	0.00	7.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96	18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96	18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39	6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31	8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27	3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60	4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60	4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60	4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23	7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23	7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23	76.2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84.36	1,587.75	396.6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1.56	1,274.95	396.62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664.16	1,267.55	396.62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266.74	1,266.74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62	0.00	396.6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0.81	0.81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96	188.9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96	188.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39	67.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31	86.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27	35.2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60	47.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60	47.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60	47.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23	76.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23	76.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23	76.2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77.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63.36	1,663.3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8.96	188.9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60	47.6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23	76.2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7.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76.16	1,976.1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4	1.4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3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977.60	总计	64	1,977.60	1,977.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76.16	1,579.54	396.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63.36	1,266.74	396.62
20405	法院	1,663.36	1,266.74	396.62
2040501	行政运行	1,266.74	1,266.74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62	0.00	396.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96	188.9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96	188.9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39	67.3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31	86.3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27	35.2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60	47.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60	47.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60	47.6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23	76.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23	76.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23	76.2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8.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53.93	30201	办公费	16.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5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1.5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31	30206	电费	7.8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27	30207	邮电费	0.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51	30208	取暖费	5.2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30211	差旅费	3.0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9.0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3.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1.1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2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24.9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7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			
	人员经费合计	1,414.61					公用经费合计	16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94	0.00	51.94	0.00	51.94	0.00	51.94	0.00	51.94	0.00	51.9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穆棱市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收入1,986.5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85.8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77.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2.14万元，下降3.0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上年度含以前年度职业年金清算金额，二是上年度含财政拨款法院建设资金。

2. 其他收入8.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7.85万元，下降95.42%。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度含地方财政拨工作经费。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穆棱市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支出1,986.5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984.3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87.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6.43万元，下降10.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较上年增加，二是上年度含以前年度职业年金清算金额。

2. 项目支出396.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4.42万元，下降13.97%。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度含财政拨款法院建设资金。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度，穆棱市人民法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51.94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减少5.56万元，下降9.6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减少；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1.94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1.94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减少5.56万元，下降9.6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减少；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保有量19辆，与上年相比减少5辆。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0次；接待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0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穆棱市人民法院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4.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35万元，增长7.39%。主要增减变

动情况是：人员较上年增加，支出增加，按实际需求列支，足额保障机关运行。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穆棱市人民法院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2.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6.8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1.0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0.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0.8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59.7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2024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2024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108.11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106.08万元，占98.12%（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2024年穆棱市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68.24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upload/commoninfo/2024/5/27/1716800534262_2243.pdf
2	穆棱法院印刷服务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8.8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upload/commoninfo/2024/6/19/1718767548940_2469.pdf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3	穆棱市人民法院印刷服务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4.7	https://hljcg.hlj.gov.cn/ecms-econtract/contract/signing/6218e93740784c9193977d774565f25dZBJ-20240703080010-0307.pdf
4	穆棱市人民法院审判大楼楼顶防水维修及修复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6.87	https://hljcg.hlj.gov.cn/ecms-econtract/contract/signing/2024/11/12/4e2e4c3694c94346995f21642b41730ea0512dfc56ca73c14156746c520365fe.pdf
5	穆棱市人民法院印刷服务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6.5	https://hljcg.hlj.gov.cn/ecms-econtract/contract/signing/2024/11/28/b1b1bd5b0d9f4113ac3d8ecac278add60cd77cf1c500bddef9d0f4379dbd0424.pdf
6	穆棱市人民法院彩色打印机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97	https://hljcg.hlj.gov.cn/ecms-econtract/contract/signing/2024/12/12/e62ee738dd8b44a0990e291d4ff4aa9a7091840fd61f3bc789398fb730b58fbf.pdf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穆棱市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9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6045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穆棱市人民法院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1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415.7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穆棱市人民法院组织对物业经费、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业务及公用经费、法院建设资金、房屋取暖费、业务及公用等经费、办案业务经费、业务及公用、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省级专项业务费、省级专项装备费等1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5.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均能按年度预算规定和要求正常列支，均填写绩效自评表，基本完成绩效指标。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穆棱市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977.29万元，执行数为1977.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3.45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法院所有职能顺利实施，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有效保障办公取暖，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绩效阶段目标完成情况与年度目标值存在差异，主要是个别项目由于采购等原因支付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将按实际需求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付进度；二是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尽量贴合实际，更好的反映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穆棱市人民法院对1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415.73万元，执行数

合计396.24万元，完成预算的95.31%，平均得分90.76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物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2.95分。全年预算数为68.24万元，执行数为68.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法院工作正常开展，提升了办公环境，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指标完成情况低于年度目标值，主要是由于案件数量等年度目标浮动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尽量贴合实际，更好的反映绩效目标执行情况。

（2）“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8.28分。全年预算数为16.87万元，执行数为16.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法院所有职能顺利开展，提升了办公环境，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低于年度指标，主要是由于案件具体情况等原因，数量浮动较大；二是前三季度时效指标累计资金支出率低于年度指标值，主要原因是业务开展较晚，支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将按实际需求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付进度；二是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

（3）“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34

分。全年预算数为65.85万元，执行数为65.62万元，完成预算的9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工作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时效指标季度累计资金支出率低于年度指标值，主要原因是部分业务开展较晚，支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将按实际需求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付进度；二是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

（4）“法院建设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2万元，执行数为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法院工作正常开展，提升法庭工作环境，提升了工作效率，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前三季度实际支出率低，主要原因是指标下达较晚，项目开展较晚。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实际参考以前年度执行情况，加快支出进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

（5）“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1.28分。全年预算数为22.86万元，执行数为22.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法院所有职能顺利开展，有效保障了办公取暖，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指标值低于年度指标值，主要原因是由于案件具体情况等原因，个别指标浮动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尽量贴

合实际。

（6）“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9.58分。全年预算数为13.10万元，执行数为10.67万元，完成预算的81.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法院所有职能顺利实施，提升工作环境，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指标完成情况低于年度目标值，主要是由于案件量变动较大，指标值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尽量贴合实际，更好的反映绩效目标执行情况。

（7）“办案业务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4.61分。全年预算数为11.25万元，执行数为6.00万元，完成预算的53.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法院所有职能顺利实施，提高工作效率，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时效指标季度累计资金支出率低于年度指标值，主要原因是部分业务开展较晚，支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将按实际需求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付进度；二是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

（8）“业务及公用”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4.28分。全年预算数为0.36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绩效目标，有效保障法院工作顺利开展，提升了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数

量指标实际完成值低于年度指标，主要是由于案件具体情况等原因，数量浮动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尽量贴合实际。

（9）“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11分。全年预算数为196.00万元，执行数为186.12万元，完成预算的94.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穆棱市人民法院各项职能均能顺利实施，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证工作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低于年度指标，主要是由于案件具体情况等原因，数量浮动较大；二是前三季度时效指标累计资金支出率低于年度指标值，主要原因是部分业务开展较晚，支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将按实际需求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付进度；二是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

（10）“省级专项业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1.60分。全年预算数为9.00万元，执行数为7.66万元，完成预算的85.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法院所有职能均能顺利实施，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低于年度指标，主要是由于案件具体情况等原因，数量浮动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尽量贴合实际。

（11）“省级专项装备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9.28分。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绩效目标，提供设备保障，提高工作效率，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低于年度指标，主要是由于案件具体情况等原因，数量浮动较大；二是前三季度时效指标累计资金支出率低于年度指标值，主要原因是采购业务开展较晚，支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将按实际需求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付进度；二是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设定绩效目标。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穆棱市人民法院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96.00万元，执行数合计186.12万元，完成预算的94.60%，平均得分98.83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83分。全年预算数为196.00万元，执行数为186.12万元，完成预算的94.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总体目标，及时提供设备保障，有效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确保穆棱市人民法院各项职能均能顺利实施，保证工作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度内前三季度资金累计支出率未能达到年度预期支付进度，主要原因是季度内按实际情况列支，部分业务开展较晚，采购程序启动较晚。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实际需求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付进度；二是参考以前年度实际执行指标情况，合理设定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

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反映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